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2025 年度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为北京市医院管理中心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新时期国家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公益性，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推动医院各方面事业健康发展。
2. 遵守国家及北京地区医疗安全、医疗质量和行风建设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3. 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医疗、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医疗卫生服务。
4. 承担医学学历教育、住院医师和护士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教育、在职医务人员继续医学教育以及基层医务人员培训等医学人才培养教育任务。
5. 承担国家及本市医学科技创新、医学科技研发、医学科技成果转化、药械临床试验等任务。
6. 承担国家及本市医学学科建设、学科人才梯队建设等任务。
7. 开展对外交流和国际合作。
8. 承担国家、本市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和突发公共事件医疗救治任务。
9. 承担指导和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的任务。
10. 承担国际、国内对口支援、区域合作等各类政府指令性任务。
11. 建立全面预算管理、成本管控、财务报告和信息公开机制，保障医院资金资产使用安全和效益。

12. 建立医院服务、质量、技术、人才、绩效、药械、物资、后勤、保卫等精细化管理制度措施。

13. 承担医院安全生产和维护社会稳定主体责任，做好国家安全和保密等工作。

14. 承担举办主体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内设成人心脏外科医学中心等 7 个临床中心，冠心病外科中心一区、冠心病外科中心二区、冠心病外科中心三区等 97 个临床科室及病案室，病理科等 11 个医技科室，院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安全保卫处、科技处等 31 个职能处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411022.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5312.85 万元，增长 8.90%。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16688.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000.16 万元，增长 1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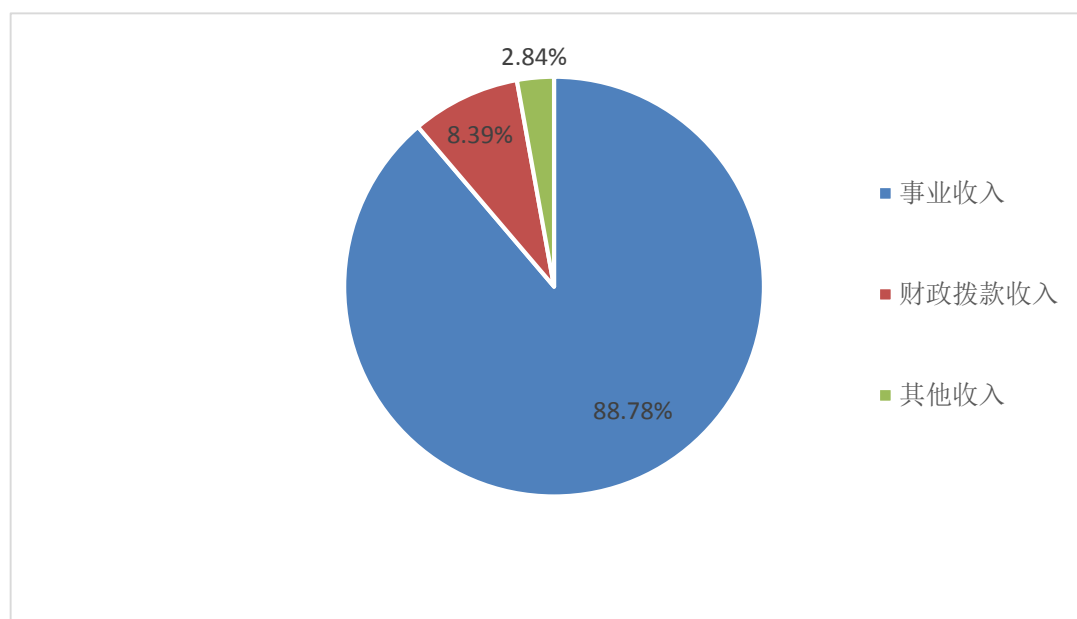
1. 财政拨款收入 102037.7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3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037.7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1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2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1080115.8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8.78%；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34535.0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84%。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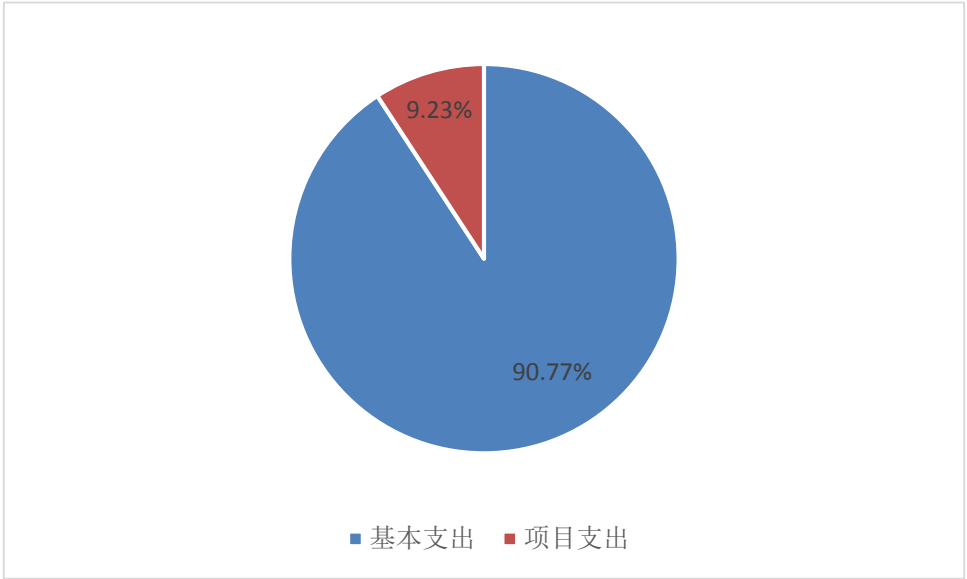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5348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105.42 万元，增长 5.50%，其中：基本支出 1047015.1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0.77%；项目支出 106466.4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9845.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296.05 万元，下降 49.50%。主要原因：安贞医院通州院区建成并投入运营，相关的基本建设经费和开办费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606.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883.7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49%；卫生健康支出 124722.2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8.5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889.8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8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8%。其中：

“普通教育”（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00.9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2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5%。主要原因：加大投入用于临床教学设备购置。

“其他教育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88.8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5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0%。主要原因：加强成本管控，厉行勤俭节约。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4297.8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472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2%。其中：

“公立医院”（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4276.5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471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3%。主要原因：落实医改相关要求，加大对医院投入。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3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05%。主要原因：加强成本管控，厉行勤俭节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79.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2879.1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5年度决算2879.10万元，主要原因：获批中央资金支持，增加对临床教学投入。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0207.44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06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6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24.8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880.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789.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90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2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768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本科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7.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